

第一章 权力欲的冲动

人与其他动物之间有各种各样的区别，有智力方面的区别，有感情方面的区别。属于感情方面的主要区别之一，是人类的某些欲望跟动物的欲望不同，是根本无止境的，是不能得到完全满足的。蟒蛇吃了就睡，直到食欲再起。如果别的动物不是这样的话，那是因为它们的食料不够充足，或是因为它们惧怕仇敌。动物的各种活动，是由生存与生殖两个基本需要所引起的，而且也不出乎这两个需要所迫切要求的范围。这一点很少例外。

至于人，情形就不同了。固然，大部分人为了取得生活必需品而被迫辛勤工作，很少有余力追求其他目的；但生活有保证的人，却并不因此而停止活动。薛西斯 远征希腊的时候，并非缺少穿没有妻妾。牛顿自从当上了三一学院的校务委员时起，物质享受就有了保证，然而正是在这个时候，他才撰写《自然哲学的数学原理》。圣芳济^②和罗耀拉 也不是为了摆脱贫困才需要创建教派的。这些都是著名的人物，但同样的特性也以各种不同的程度出现在一切人的身上，只有少数异常懒散的人是例外。某甲的妻子深信丈夫在事业上会取得成功，不愁流落到贫民习艺所里去，可是她喜欢穿得比某乙的妻子漂亮，虽然用不着花那么多钱就能预防肺炎了。如果某甲能受封为爵士或当选为议员，她和丈夫就会格

薛西斯（公元前约 519—前 465），波斯皇帝，曾于公元前 480 年率大军远征希腊，失败而归。——译者

圣芳济（1182—1226）意大利教士 基督教圣芳济会创始人。——译者

③ 罗耀拉（1491—1556）西班牙教士 天主教耶稣会创始人。——译者

外高兴。想象中的胜利是无穷无尽的。假如这些胜利被认为可能实现的话，人们就会作出努力去实现它们。

想象是驱使人们在基本需要得到满足之后再继续奋斗的一种力量。我们大多数人很难有机会能这样说：

“要是我现在死去 那才是最幸福的 因为我怕我的灵魂已经尝到了无上的欢乐，此生此世，再也不会同样令人欣喜的事了。”^①

当我们处于难得的十足幸福的境界时，很自然地会像奥瑟罗^②一样，希望死去，因为我们知道这种满足是不能持久的。能使我们的幸福持久的东西，在人类是不可能有的；只有上帝才能有全福 因为“国度、权柄、荣耀”^③全是他的。世间的王国要受其他王国的限制；世间的权力要被死亡打断；世间的荣誉，纵使我们建筑了金字塔或“与不朽的诗歌匹配良缘”^④也将随时代的变迁而衰失。在权力与荣誉都很微小的人看来，似乎只要再多一点权力和荣誉就会使他们满足，但在这一点上他们是错了，因为这些欲望是无厌的、无限的 只有在上帝的无限之中 才能休止。

动物只要能够生存和生殖就感到满足，而人类还希望扩展。在这方面，人们的欲望仅限于想象力所认为可能实现的范围。假如可能的话，人人都想成为上帝；少数人还不容易承认这是不可能的事情。他们犹如弥尔顿作品中撒旦那种人物^⑤，兼有正邪双重性格。所谓“邪”我的意思是指不依托于宗教信仰的性格 也就是拒不承认个人权力具有一定的限度。这种正与邪的伟大结合，在

《奥瑟罗》第2幕 第一场。——译者

奥瑟罗为莎士比亚四大悲剧之一《奥瑟罗》中的主人公，曾堕奸人之计，疑妻不贞，将她杀死，后发现妻子无辜，因亦自杀而死。——译者

基督教圣经中的《新约·马太福音》第6章 第13节。——译者

④ 英国大诗人弥尔顿（1608—1674）所著《快乐的人》I. 127。——译者

弥尔顿在其《失乐园》一诗中，叙述撒旦如何背叛上帝，以及如何诱惑夏娃取食上帝的禁果，致使亚当与夏娃被上帝逐出乐园。——译者

伟大征服者的身上最为明显，但其中有些因素也可以在一切人的身上发现。正是由于这种情形，社会合作不易实现，因为我们每个人都喜欢把社会合作看成是上帝和信徒之间的那样的合作，而上帝自居。因此就产生了竞争，需要妥协与统治，产生了反抗的冲动以及随之而生的动荡不安和某一时期的暴力行为。因此就需要道德来对目无政府、坚持自己权利的人加以抑制。

在人的各种无限欲望中，主要的是权力欲与荣誉欲。两者虽有密切关系，但并不等同：英国首相的权力多于荣誉，而英王的荣誉则多于权力。但是，获得权力往往是获得荣誉的最便捷的途径。就公共事业的活动家而言，情形更是如此。大体说来，荣誉欲所导致的行动与权力欲所导致的相同，因此在最实际的意义上这两个动机可以看成是一个。

正统的经济学家认为经济上的利己在社会科学中可以视为基本的动机。马克思也同此见解。在这一点上他们是错了。当追求商品的欲望离开了权力与荣誉两种欲望的时候，这种欲望也就有限得很了，只需适当数量的财富就能完全使它满足。真正所费不赀的欲望并非来自对物质享受的爱好。有这样一些商品，例如用贿赂收买来的立法机关，或陈列着专家精选的画坛大师作品的私人画廊——这类“商品”之所以为人所追求，是为了权力和荣誉，而不是为了里面有设置舒适供人憩息的场所。当适度的享受有了保证的时候，个人与社会所追求的是权力而不是财富：他们可以把追求财富作为追求权力的手段，他们也可以放弃财富的增加来确保权力的发展；但不论是前一种情形还是后一种情形，他们的基本动机都不是经济上的动机。

正统的经济学和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所犯的这种错误，不仅是理论上的，而且有极大的实际意义，并且使近代的一些重大事件遭到误解。只有认识到爱好权力是社会事务中重要活动的起因，才

能正确地解释历史——无论是古代的还是近代的历史。

在本书中，我打算证明：在社会科学上权力是基本的概念，犹如在物理学上能是基本概念一样。权力也和能一样，具有许多形态，例如财富、武装力量、民政当局以及影响舆论的势力。在这些形态当中，没有一种能被认为是从属于其他任何一种的，也没有一种形态是派生所有其他形态的根源。孤立地研究某一种形态的权力（例如财富）只能获得局部的成功，正如单研究一种形态的能在某些方面是会有缺陷的，除非也兼顾到其他的形态。财富可以从军权中产生出来，也可以从影响舆论的势力中产生出来，正如这两者中的任何一个也可以从财富中产生出来一样。社会动力学的规律，是我们只能使用权力而不能用这一种或那一种形态的权力来说明的规律。从前，军事权力被看成是孤立的，因此战争的胜败好像只是决定于将领们的意想不到的本领。如今，经济权力通常被看成是派生其他一切权力的根源；这个错误，我认为与那些单纯的军事历史家所犯的错误同样巨大；单纯的军事历史家所犯的错误，已使他们似乎落在时代的后面了。还有一些人认为宣传是权力的根本形态。这个意见毫不新颖，例如在“真理伟大、必胜”^①以及“殉道者的血是教会的种子”^②等等传统的名言中，就已体现了这种见解。这种见解和前面所说的纯军事观点或纯经济观点，具有等量的真理，也具有等量的谬误。假如宣传能形成一个近乎一致的意见，那么，宣传诚然可以产生一种不可抗拒的权力；但是握有军事或经济权力的人如果愿意的话，也可以把他们的权力使用在宣传方面。再用物理学来做一个比喻：权力和能一样，必须被看作是不断地从一个形态向另一个形态转变，而求出这种转变的规律，应该

托·马斯·布鲁克斯（1608—1680）语，见所著《基督教的冠冕与荣光》（1662）。——译者

德尔图良（约 160—约 225）语，见所著《护教篇》。余见本书第 158 页译者注^⑤。——译者

是社会科学的任务。想把任何一种形态的权力——如今特别是经济权力这一形态——孤立起来的企图，一向是而且仍然是许多具有重大实际意义的错误的根源。

就权力而言，不同的社会在许多方面是有区别的。首先，在个人或组织所享有的权力的程度上，各社会是不同的。例如由于组织的增强，今天国家的权力显然比以前要大。其次，就何种组织最占势力这一点来说，各社会也是不同的：军事专制国家、神权国家、财阀统治的国家都是很不相同的类型。第三，在获取权力所用的方法上，各社会也是不同的：世袭的王权产生一种显要的人物，高级教士所须具备的各种条件又产生另一种显要人物，民主政治产生第三种，战争又产生第四种。

假使有可能获得权力的人，在人数上不受社会制度（例如贵族制或世袭的君主制）的限制，那么，一般说来，凡是最希望获得权力的人，就最有可能获得权力。由此可以推论，在权力向大家开放的那种社会里，凡是能予人以权力的职位，照例是被爱好权力异乎常人的人所占有。对权力的爱好虽然是人类最强烈的动机之一，但表现在各人身上的程度却很不一致，而且也为其他动机所限制，例如爱安逸、爱享乐以及有时爱表扬等。在比较怯懦的人当中，对权力的爱好伪装为对领袖服从的动力，这就扩大了大胆之徒发展权力欲的余地。对权力的爱好不甚强烈的人，是不可能对世事的演进产生多大影响的；引起社会变革的，通常就是极希望引起社会变革的那些人。因此，爱好权力是在世事的造因方面起了重大作用、的那些人的一种特性。当然，假如我们把爱好权力当作人类唯一的动机，那也是错误的，但这个错误还不致象我们在探求社会科学的因果律方面所容易造成的错误那样使我们完全迷失方向，因为爱好权力是产生社会科学所必须研究的那些社会变革的主要动机。

社会动力学的规律——我主张——只能用权力来加以说明。为了发现这些规律，首先要把各种形态的权力进行分类，然后回顾历史上个人和组织如何获取权力以支配人们生活的重要事例。

我将始终抱着这样的双重目的：一是对一般的社会变革提出我认为比经济学家所讲授的更为恰当的分析意见；另一是使现在和可能的不久的将来更容易理解，使其可理解的程度高于想象力受十八、十九两世纪支配的人所能理解的程度。那两个世纪在许多方面有它们的独特之处，而我们现在似乎在好多地方正在恢复更早时期所流行的思想和生活方式。为了理解我们的时代和它的需要，就必须理解古代的和中世纪的历史，因为只有这样，我们才能获得一种并不过分受十九世纪原则支配的可能的进步。

第二章 领袖和追随者

权力欲的冲动有两种形态：在领袖的身上明显的；在追随领袖的人身上是隐含的。当人们心甘情愿地追随一个领袖时，他们这样做的目的是依仗这个领袖所控制的集团来获得权力；他们感到领袖的胜利也就是他们自身的胜利。大多数人觉得自身没有能力把他们的集团导向胜利，于是就想获得一个智勇兼备足以成就丰功伟业的首脑。即使在宗教方面，这种权力欲的冲动也是存在的。尼采谴责基督教宣扬奴性的道德，但目的总是获取最后的胜利。“温顺的人有福了 因为他们将承受世界。”^① 有一首著名的赞美诗更加清楚地说明：

为了获取王冠，
基督出发征战。
他的鲜红的旗帜卷向远方。
谁追随在他的后面？
谁最能克服苦痛，
体验他的忧患，
谁耐心地背着他的十字架，
谁就追随在他的后面。^②

如果这是奴性的道德，那么，每一个在战争中饱受严酷锻炼的雇佣军人，或每一个在选举中竭力活动的一般政客，都可以算是

《新约·马太福音》第5章第5节。——译者

② 英国主教、著名赞美诗作家雷金纳德·希伯(1783—1826)所著赞美诗。——译者

奴隶了。但事实上，在每一种真正的合作事业中，追随者在心理上并不比领袖有更多的奴性。

正因如此，权力分配不均的现象才能为人们所忍受。这些现象之不可避免，是组织工作所造成的，而且，社会越是成为有组织的社会，这些现象就只会越来越多，不会减少。

权力分配不均的现象在人类社会中一向是存在的，这可以追溯到我们了解所及的远古时代。这部分是由于客观的需要，部分是由于人类本性中的某些因素。大多数的集体事业，只有在某种管理机构的指导下才有实现的可能。要盖一所房屋，就要有人在设计方面作出决定；要在铁路上行驶火车，行车的时刻表就不能由司机去随意制订；要建筑一条新的公路，就要有人决定它的路线。即使是一个用民主方式选出的政府，也毕竟是一个政府，因此，根据与心理无关的理由，集体事业如果要取得成功，就必须有一些人发号施令，另一些人服从命令。可是，为什么这是可能的呢？特别是为什么实际的权力不均现象超过了根据法律而成立的原因所必然造成的不均现象呢？这些事实只能从个人的心理和生理方面求得解释。有些人的性格促使他们总是发号施令，而另一些人的性格则促使他们总是服从。介乎这两个极端之间的，是广大的普通人，他们在某种情形下乐于发号施令，在另一种情形下又宁愿服从领袖。

阿德勒 在《理解人性》一书中，分辨出温顺的人性和专横的人性两种类型。他说：“屈从的人按照别人所订的规则和法律生活，这种人几乎是不由自主地想要获得卑屈的地位。”他又说，与此相反，属于专横一类的人总是要问：“我怎样才能比其他任何人都优越？”每逢需要一个领导者的时候，这种人就出现了，而且在革命

当中上升到很高的地位。阿德勒认为这两种类型至少在其极端情况下都是要不得的；他认为这两者都是教育的结果。他说：“命令式教育的最大弊端在于对儿童起了权力的示范作用，而且向他们显示了各种与享有权力有关的快乐。”我们可以补充一句：这种教育不但产生专横类型的人，而且产生奴隶类型的人，因为它使人感到，在实行合作的两个人之间，唯一可能的关系是一个人发号施令而另一个人服从命令的关系。

有限度地爱好权力，是几乎普遍存在的现象，只是表现形式有所不同，但绝对的爱好却是罕见的。一个享有管理家务权力的主妇可能不愿接受一个首相所享有的那种政治权力；反之，亚伯拉罕·林肯虽然不惮处理美国的国家大事，却不能应付家庭中的争执。假如“贝勒罗芬”号军舰遇了险，拿破仑也许会乖乖地听从从英国军官的命令，乘坐小艇逃生。人们只要自信能处理当前的事务，就会喜爱权力，但他们一旦知道自己无能为力，就宁愿服从领袖了。

使人服从的动力与使人发号施令的动力同样真实而普遍存在，它根源于恐惧。在危急的关头，例如在失火的时候，最顽劣的儿童也会完全服从一个有能力的成年人的命令。大战^②爆发时，潘克赫斯特派和劳埃德-乔治达成了和解。在任何存有深刻危机的时候，大多数人的迫切愿望就是要找出一个权威人士而向他服从。在这样的时候，很少人会想到革命。当战争爆发的时候，人民对政府也怀有和这类似的感情。

“贝勒罗芬”号为英国皇家舰艇。拿破仑在滑铁卢战败后，登此舰投降。——译者

指第一次世界大战(1914—1918)，下同。——译者

潘克赫斯特是英国资产阶级妇女运动领袖。所用的方法是在议会中阻碍议事的进行和街头示威。1908年被捕以绝食抗议。——译者

④ 戴维·劳合-乔治(1863—1945)于1916至1922年任英国首相。——译者

有些组织是为了应付危险而设立的，有些组织则不然。有时候，像煤矿这样的经济组织包含着危险，但危险是偶然的。它们一旦消除，这些组织就能更加繁荣起来。大体说来，应付危险不是经济组织或处理内政的政府机构的主要任务的一部分。但是救生艇和消防队就同海陆军一样是专为应付危险而设立的。就某种比较间接的意义来说，宗教团体亦复如此；它们存在的目的，部分也是为了缓和存在于人性深处的微妙的恐惧心理。假如有人想要怀疑这一点，不妨让他想一想下面一节赞美诗：

为我而裂开的万世的磐石，
 让我就藏在你的身中吧；
 狂涛汹涌奔腾，
 暴风依然猛烈，
 耶稣——我灵魂的爱人，
 让我投进你的怀抱。^②

在服从神意时，人们怀有一种最久远的安全感。这种感觉曾使许多不能为任何人所屈服的帝王屈服于宗教之下。一切服从的现象，根源都在于恐惧，不论我们所服从的领袖是人还是神。

有一种说法现在已是老生常谈了，即所谓侵略性也往往起源于畏惧的说法。我想这种论调未免言之过甚。固然，就某种侵略性而言，例如 D. H. 劳伦斯^③的侵略性，是可以这样讲的。但我非常怀疑是否海盗的头儿心中对父亲还怀有恐惧的回忆，或者是否拿破仑在奥斯特利茨的时候，真会觉得他是在遵行母亲的教

① 指耶稣。——译者

② 作者为奥古斯塔斯·蒙塔古·托普莱迪(1740—1778)。——译者

③ D. H. 劳伦斯(1885—1930)——英国小说家。——译者

④ 当时奥地利(现在捷克斯洛伐克)境内地名。1805年拿破仑曾在此处大破奥俄联军。——译者

悔。^①关于阿提拉 或成吉思汗的母亲的生平 我虽一无所知 但却有点疑心她们宠坏了各自的爱儿，以致他们长大后觉得世界有时妨碍他们任性，因而对世界产生恼恨。^②我以为由胆怯而产生的侵略性不足以鼓舞伟大的领袖；我要说伟大的领袖都有非凡的自信心，这种自信心不仅呈现在外表上，而且深入到潜在的意识中。

一个领袖所必须具备的自信心是可以通过各种途径产生的。在历史上，最普通的途径之一就是据有世袭的发号施令的地位。例如，读一下伊丽莎白女王在国家危急关头所发表的言论，你就可以看出君权盖过了女性，并使她相信她懂得必须做什么，同时也通过她使全体英国人民相信她知道必须做什么。这就不是单纯一个平民所能希望做到的了。就她的情况来说，国家和统治者的利益是协调一致的。这就是她所以能成为“好女王贝思”的原因。她甚至能颂扬她的父亲而不引起人们的愤怒。毫无疑问，发号施令的习惯使她勇于负担起责任并且能当机立断。一个氏族，如果有一个世袭的领袖，也许会比用抽签方法选择其领袖有更好的作为。另一方面，像中世纪教会那样的团体是以功绩显著、通常都担任过重要职务因此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理由而选择其领袖的，一般说来，这种团体的成绩要比同时期的世袭君主国好些。

历史上有些最能干的领袖，是在革命的形势下崛起的。我们不妨研究一下那些使克伦威尔、拿破仑和列宁获得成功的因素。

拿破仑的母亲教子极严。拿破仑十六岁时尚被母亲责打。拿氏显贵后，其母对于拿氏的功业毫不震眩（见韦尔斯：《世界史纲》中译本，下册 第 810、821 页。）——译者

② 阿提拉为五世纪时东南欧匈奴各部族的领袖，屡次率军入侵罗马帝国。死于 453 年。——译者

以上写完之后，阅读了拉尔夫·福克斯所著《成吉思汗传》一书，藉悉我对其母的揣测是完全错误的。成吉思汗的母亲是一位凶悍泼辣、令人生畏的妇女。她告诫成吉思汗他的首要责任是进行报复。他五十岁时，由于跟兄弟争吵，被他母亲毫不留情地大骂了一顿。他温顺地回答说：“妈妈，是我不好，我很惭愧。”

这三个人都是在国家困难的时期统治着各自的国家，并获得能干的人的衷心支持，而这些能干的人并不是天生具有屈从别人的性格的。这三个人都有无穷尽的勇气和自信心，还有他们的同僚所认为的在困难时刻的健全判断力。然而在这三个人当中，克伦威尔和列宁属于同一类型，拿破仑则属于另一类型。克伦威尔和列宁都是具有深厚宗教信仰的人；他们自信是具有超人决心的被指定的执政者。因此在他们看来，他们的权力欲无疑地是合乎正义的，并且他们很少计及权力的报酬（例如豪华和安逸）因为一计及报酬就和他们的以拯救世界为己任的抱负不相调和了。列宁的情形尤其是如此，因为克伦威尔在晚年的时候已经意识到自己是陷入罪恶之中了。不过就这两个人而言，使他们产生勇气并能吸引其追随者坚决信从其领导的，正是信仰和优异才干的结合。

与克伦威尔和列宁两人相反，拿破仑是军事冒险家的最高典范。法国革命适合他的胃口，因为法国革命替他创造了机会；但除此以外他就对革命漠不关心了。尽管拿破仑满足了法国人的爱国心，并且以这种爱国心为靠山，但是对他来说，法国也正如革命一样，仅是向他提供的一个机会而已；在年轻的时候，他甚至不很认真地考虑过要为科西嘉^①而对法国作战。他的成功与其说是由于任何性格上的特点，还不如说是由于军事上的专门技能：在别人本来要吃败仗的场合，他却取得了胜利。在胜败关头，例如在雾月十八日^②和在马伦哥^③战役，他是靠别人取得成功的；但是他的惊人的天才使他能把他的助手的功劳据为己有。法国的军队里有很多青年野心家；使拿破仑能在别人失败的场合获得成功的，是他的聪

科西嘉是地中海的一个岛，属法国，为拿破仑诞生之地。——译者

雾月是法国共和历（1793年11月26日开始采用，1805年12月21日以后停止使用的历法）的第二月。1799年雾月18—19日（即公历11月9—10日）拿破仑发动政变，推翻当时的督政府，建立了他的军事独裁。——译者

意大利北部地名。1800年拿破仑在这里将奥地利军队击败。——译者

明，而不是他的心理状态。至于他迷信自己的运气（这一点终于引起他的失败）则是他的许多胜利的结果，而不是它们的原因。

说到我们这个时代，希特勒在心理上应纳入克伦威尔和列宁这一范畴，墨索里尼则应属于拿破仑这类的人物。

军事冒险家或海盗首领这种类型的人，在历史上的地位要比“科学的”历史学家们所认为的来得重要。有时候，他像拿破仑一样，在并非专为自己打算的人群之中，也能成为领袖。法国的革命军曾把自己看成是欧洲的解放者，并被意大利人和德意志西部许多人看成是解放者，但拿破仑只不过做了一些看来有助于自己前程的解放行动而已。这种人往往也不以大公无私的目的为借口。亚历山大也许曾着手对东方进行希腊化的工作，但他手下的马其顿人是否对他远征的这一方向颇感兴趣，却令人怀疑。在古罗马共和时代的最后百年中，罗马将军们主要是想得到金钱，同时也是靠分配土地和财物来取得士兵的效忠的。塞西尔·罗兹^①自称对不列颠帝国抱有不可思议的信念，可是这种信念却为他的公司产生了巨额股息；他雇来征服马塔贝莱兰的骑兵，也是赤裸裸地用金钱的诱惑招募来的。有组织的贪婪，很少伪装或没有伪装，在世界上的历次战争中都曾发生过很大的作用。

我们说，普通的温和的公民之所以服从领袖，大都是由于恐惧的心理。不过就一帮掠夺者来说，情形就不是这样，除非他们不再有机会从事和平的职业。领袖的权威一旦确立之后，他可以在反抗者当中引起恐惧，不过在他成为领袖并被大多数人公认为领袖之前，他是不可能引起恐惧的。为了取得领袖的地位，他必须能在自信、果断以及决定正确方针的本领这些权威所由产生的特性方

塞西尔·罗兹(1853—1902) 英国政治家 历任好望角殖民地的议员、国务卿和内阁总理等职。他所创办的英国南非公司侵占了现今赞比亚与津巴布韦地区，后以罗兹为名，将此二地区分别命名为北罗得西亚与南罗得西亚。——译者

② 马塔贝莱兰，地名，在南罗得西亚。——译者

面超乎别人之上。领袖的地位是相对的。恺撒能使安东尼服从，但别人就做不到。大多数人总觉得政治是难搞的，自己最好是追随一个领袖——他们出于本能并不自觉地有这样的感觉，好像狗对主人一样。假如不是这样的情况，集体的政治行动简直是不可可能的了。

因此 热爱权力 作为一种动机来说 是受怯懦性的限制的 而怯懦性也限制着一个人的自我指导的欲望。既然有权力的人所能实现的欲望多于没有权力的人，既然权力能获得别人的尊敬，那么，一个人除非受怯懦性的限制，自然希望有权力了。担负责任的习惯可以减少这种怯懦，因此各种责任感都有助于增强权力欲。残暴和敌意的经历可以产生两种作用：对于容易被吓倒的人，它会产生逃避世人注意的愿望；对于大胆之徒，它会刺激他们去追求能使他们对别人施加暴行而不受他人暴行之苦的地位。

在无政府状态之后，势所必然的第一步是专制主义，因为统治与服从这两种天生的机能很容易使它出现。这一点在家庭、国家以及商业方面，都有例可证。平等合作远比专制难以实行，远不及专制符合人的本能。当人们试图平等合作的时候，自然各人都要力争取得全面的优势，因为这时服从的动力是不发生作用的。有关各方几乎必须一致忠于他们本身以外的某一原则。在中国，儒家的忠于家族的思想，使家族企业常能取得成功；而不属于个人的合股公司就往往无法经营，因为没有一个人非对其他股东效忠不可。在通过协议来进行管理的情况下，为了取得成功，必须对法律、国家或各方面所共同遵守的某项原则有普遍的尊重。教友派的教徒在有疑难问题必须解决时，并不举行表决来取决于多数，而是开展才论，直到获得那种通常认为是圣灵所启发的“会议的精神”为止。就他们这种情况而论，我们碰到一个异常一致的团体，但没有一定程度的一致性，通过讨论进行管理是行不通的。

要做到通过讨论来进行管理，就需要足够的团结精神；而足够的团结精神在一个家族——例如富格尔家族^①或罗特希尔德家族^②——中，在一个小的宗教团体——例如贵格会^③——中，在一个野蛮的部落中，在一个发生战事或眼看要发生战事的国家中，都不是很难产生的。但外来的压力也几乎是不可缺少的：同一团体的成员因为害怕一个个被绞死而团结起来。共同的危险最易产生团结，但这还不足以解决整个世界的权力问题。我们希望防止种种危险（例如战争）而危险却是今天团结的原因，但我们又不希望破坏社会合作。这个问题不仅在政治上而且在心理上都难以解决。如果我们可用类推法来判断，那么，这个问题如由某一国家实行一种初步的专制制度是很可能得到解决的（如果真可以解决的话）。既然各国已经习惯于自由否决权，国际间的自由合作就象瓜分前的波兰贵族之间一样很难实现。前者同后者一样说明，人们很可能认为毁灭要比常识更为可取。人类是需要治理的，但在无政府状态存在的地方，人们开始只愿意服从专制主义。我们因此必须首先想法把政治弄稳当，哪怕是专制政治也好，只有在人们已经习惯于接受治理的时候，我们才能希望有效地使它成为民主政治。“绝对的权力对于建立组织是有用的。社会的压力则要求把权力用来维护一切有关方面的利益，这种压力的发展尽管是比较缓慢的，但也是实在的。这种压力在宗教史和政治史上连续不断，如今在经济领域内也出现了。”^④

前面我已讲过发号施令和服从的两种人，但还有第三种类

十六世纪德意志巨商。西班牙国王查理一世（1516—1556年在位）利用此家族的资助贿选而为神圣罗马皇帝（查理五世 1519—1556年在位）——译者

② 犹太人，为德国近代的金融巨头，也是世界上有名的财阀。——译者

③ 即教友派。——译者

见伯利与米恩斯：《现代公司与私有财产》第353页。以上引文是作者在谈到实业公司时说的一段话。

型，那就是遁世派。有些人有拒不服从的勇气，但没有发号施令的迫切要求。这种人不容易适应社会结构；他们好歹设法寻求遁世的场所，以便享受或多或少的孤独的自由。有时候，具有这类气质的人在历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早期基督徒和北美洲的拓荒者代表第三类型的两种人。遁世有时是精神上的，有时是物质上的，它有时需要像隐士居处那样完全与世隔绝，有时则需要像修道院那样集体过孤寂的生活。在精神上的遁世者当中，有人是其名不彰的教派的信徒，有人热衷于无害的癖好，也有人致力于研究深奥而无关重要的学问。在物质上的遁世者当中，有探寻文明世界边缘的人，也有像“亚马孙河的博物学家”贝茨那样的探险家，他完全生活在印第安人当中愉快地过了十五年。隐士气质中的某些部分也是多种美德的重要因素，因为它使人能抵抗时尚的诱惑，不顾世人的冷遇和仇视而坚持某种重要工作，并形成了许多与流行的谬见相反的见解。

在遁世派当中，有些人并非真正不关心权力，而不过是不能用寻常的手段取得权力而已。这种人可以成为圣徒或异端的祖师，也可以成为新的教派或文艺流派的创始人。他们常常吸引许多喜欢服从而又有反抗精神的人做他们的信徒；反抗精神使他们不落前人的窠臼，而喜欢服从又易于引起他们不加批判地接受新的信条。托尔斯泰和他的追随者就是这一类人物的例子。真正的遁世就与此截然不同。忧郁的雅克^②就是这类人物的最好的例子。他和好公爵一同过着流放的生活，因为那是流放的生活。后来他又和坏公爵一道留在森林里而不回宫廷。许多北美的拓荒者忍受了长期的艰苦和贫困，但当文明达到他们的地区时，他们就立刻卖掉

贝茨(1825—1892)，英国自然科学家，曾长期在南美的亚马孙河流域探险，著述甚多。——译者

莎士比亚喜剧《皆大欢喜》里的人物。——译者

自己的田园，又往西迁移。对于这类气质的人，世界所能给予他们的机会是越来越少了。他们有些人走上犯罪的道路，有些人陷入一种乖僻的、反社会的哲学的泥坑里。和这班人接触太多，会使人产生厌世的心理，当孤独的生活不能获得的时候，厌世的心理就自然求助于暴力了。

在懦弱的人当中组织性之所以能够增强 不仅由于对领袖有服从的心理。而且由于身处人人感受一致的人群之中，就会产生安然的感觉。在热烈的公共会上如果一个人赞同这个集会的宗旨，他就会产生与热情和安全感相结合的得意之感：这种大家所共有的感情愈来愈强烈，直至排斥其他一切感情，只剩下由自我的多倍增长而产生的扬扬得意的权力感为止。集体的兴奋是一种美妙的陶醉状态 身处其中 很容易忘却稳健、人情甚至自卫 而残暴的屠杀与英勇的殉道是同样可能发生的。这种陶醉和别种陶醉一样，一旦感受其乐趣，就很难加以抗拒，但最后总会对它冷淡和厌倦，如要恢复先前的那种激情，就需要越来越强烈的刺激。

虽然领袖并不是产生这种激情的必要因素（因为这种激情也可以由音乐或群众目睹的一桩令人兴奋的事件引起），但一个演说家的辞令却是诱发这种激情的最便当和最普通的手段。所以集体兴奋的快感乃是形成领袖权力的一个重要因素。领袖并不一定也要具有他所激起的那种感情；他可以像莎士比亚剧本中的安东尼那样暗自思量：

“现在让它闹起来吧；一场乱事已经发生 随它怎样发展下去吧！”

但是，领袖除非有能力控制其追随者，否则是难以成功的。因此他势必要择取易于使他成功的形势和群众。最好的形势是有相当严重危险的形势，这种危险足以使迎合向上者觉得自己勇敢，但

莎士比亚：《裘力斯·恺撒》第3幕第2场。——译者